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henghe Resources Holding Co. Ltd

600392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7 月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胡泽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兰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5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盛和资源、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392.SH）
太工天成、*ST 天成	指	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太工资管	指	山西太原理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煤销集团	指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盛和稀土、乐山盛和	指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研究所	指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焦炭集团	指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保房产	指	山西太原中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巨星集团	指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矿公司	指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有色投资	指	苏州华东有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荣盛投资	指	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重组方	指	综合研究所、巨星集团、地矿公司、有色投资、荣盛投资、王全根、崔宇红、蔺尚举、戚涛、朱云先
乐山润和	指	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盛和稀土的控股子公司
德昌盛和	指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盛和稀土的全资子公司
汉鑫矿业	指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盛和稀土托管企业
盛和资源德昌	指	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盛和资源的全资子公司
盛康宁	指	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盛和资源的控股子公司
科百瑞	指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盛和稀土的参股公司
阿拉弗拉	指	阿拉弗拉资源有限公司(Arafura Resources Limited)
瑞华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盛和资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ghe Resources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R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泽松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厚兵	陈冬梅
联系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 赢创动力大厦 B1 座 16 楼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 盈创动力大厦 B1 座 16 楼
电话	028-85425108	028-85425108
传真	028-85530349	028-85530349
电子信箱	600392@scshre.com	sh600392@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亚日街 2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6
公司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539 号盈创动力大厦 B1 座 16 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scshre.com/
电子信箱	600392@scshre.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和资源	600392	太工天成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0,049,571.85	377,087,819.10	3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1,693.39	26,358,334.67	-7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21,836.74	25,778,366.77	-7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01,104.57	-410,444,879.98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9,729,269.35	1,061,941,853.07	0.73
总资产	1,448,415,585.33	1,288,031,052.75	12.4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8	0.0700	-71.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8	0.0700	-7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5	0.0685	-7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2.86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2.79	减少 2.10 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5,66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8,715.80
债务重组损益	-6,710.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5,443.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4,931.96
所得税影响额	164,031.94
合计	139,856.65

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将报告期内取得的托管收益界定为经常性损益。具体说明：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六、1、非经常性损益”。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 年 3 月，世贸组织专家组初步裁定我国现有的稀土出口配额政策、稀土出口关税等限制政策违背 WTO 规则并违反入世承诺。不论我国是否上诉或上诉结果如何，这一事件将对世界稀土供需，尤其是对我国稀土产业发展，对稀土出口管理方式的调整，都将产生冲击及影响。同时，意味着现有的稀土出口管制可能就此终结，有可能从 2015 年起，我国稀土出口政策可能会做出调整，出口配额或将改为出口许可证，关税则会被取消。

上半年，国务院通过的全国大型稀土集团组建“1+5”工作方案，明确北方包钢(集团)公司、中国五矿、中铝公司、赣州稀土、广东稀土和厦门钨业分别牵头进一步推进兼并重组，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团。

近期，为支持稀土产业技术创新和产业健康发展，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联合印发了《国家物联网发展及稀土产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据悉，稀土产业补助资金由中央财政预算安排，由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分工合作，共同管理。与此同时，商务部公布的 2014 年第二批稀土出口配额名单显示，今年我国稀土出口的配额制度仍然不会改变。

近期，国土部发文称，将继续实行稀土矿总量控制指标管理，这意味着我国稀土政策并未发生根本转向。2014 年度全国稀土矿开采总量控制指标为 105000 吨，其中，离子型稀土矿指标 17900 吨，岩矿型稀土矿指标 87100 吨；钨精矿开采总量控制指标为 89000 吨，其中主采指标 71000 吨，综合利用指标 18000 吨。在行业政策依旧、国际贸易施压的双重影响下，稀土行业加快改革已迫在眉睫。

上半年，据报道国家收储局已经与 6 大稀土集团签订了稀土收储协议，但时值报告期末，稀土收储尚未执行。上半年，包头已经组建了稀土产品交易平台，其他地区也在积极学习其他种类金属的市场交易经验，推进稀土产品交易平台的建设。

上半年，就稀土市场而言，国内外稀土价格稳中有降，不过相对于 2013 年同期稀土价格略有上涨，下游行业持观望态势，稀土成交量低迷，企业业绩下滑。但国内外稀土市场下游行业需求也在增加，钕铁硼作为稀土最重要的应用领域之一，在

新能源汽车销售放量的推动下，市场需求也在逐步转好。同时，加快行业整合和淘汰落后产能，开展对稀土环保治理，也将有助于淘汰不达标企业，实现行业规范可持续发展。对于整个稀土行业仍然期望稀土需求量、价格基本维持恒定，稀土行业健康稳定发展有助于不断拓宽稀土应用领域，同时稀土应用技术不断创新，未来稀土市场需求会逐渐增加。

201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004.96 万元，与上年同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2.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46.17 万元，同比下降了 71.69%。经分析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本报告期收入增加主要是商业收入大幅度增加 1383.07%，因其为外购半成品且产品价值高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以商业毛利率也在降低仅为 3.64%，同时稀土市场持续低迷，稀土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下跌导致部分外购稀土稀有产品出现明显减值迹象而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虽然工业由于冶炼技术提高，毛利率有所上升，但其上半年的工业收入下降 57%，所以未能对上半年的利润作出较大贡献。二是由于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和银行贷款，所以公司管理费、财务费同比上升较大；加之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的销售费用也略有增加。综合以上因素的共同影响，使得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 71.69%。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以自主研发、技术创新，经全面分析产品的技术指标要求和规范系统控制生产，公司现已能稳定生产高品质氧化镨钕，其质量水平超过国家收储标准。制定新的工艺指标，解决浮选矿、磁浮矿焙烧不易控制、浸取困难、杂质较难处理的问题，解决了浮选矿、磁浮矿料液中铝含量高的问题，经技改后生产的低钪液中铝含量现已可以低于磁选矿，该技术在四川矿处理上应处于先进水平，同时掌握了控镨钕堆比重方法。公司进一步加快稀土催化剂生产线的建设，完善生产工艺调试和产品市场开拓，充分发挥设备能力，积极进行技术改造。公司对受托经营管理的汉鑫矿业加大了在稀土选矿工艺技术研究工作并取得了重大突破，对托管汉鑫公司实施整体技术改造并基本完成，但设备调试且最终形成规模化生产和回收率达到预期效果尚需一定时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精心组织生产经营，强化生产现场管理，保障生产平稳运行，以技术进步来降低稀土产品成本费用和增加生产效能。加快稀土催化剂生产线的建设，进一步完善生产工艺调试和产品市场开拓。

报告期内，为适应国内资本市场监管、提升公司自身管理发展水平的客观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较为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机构，并结合行业、公司的特点和实际，制定相关的实施细则。公司从财务管理、资金结算、项目投资、物资采购和产品销售等公司运转与发展的重点环节着手，建立合理授权，明确职责，确定审批流程。加强宣传与培训，培养全体员工的内控意识和技能。公司内部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工作，保证内部审计的独立性，拓展内部审计的职能，不断强化内部监督。

2014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立足于稀土采矿、冶炼与分离业务，加快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延伸稀土生产的产业链，积极改变企业的发展思路，推进稀土稀有金属业务的拓展，加强内功修炼（提高研发能力，进行技术改造，提高产品质量和降低企业成本），立足四川特色资源，充分发挥四川氟碳铈型稀土冶炼分离龙头企业作用，依托特色工艺技术，因地制宜，扬长避短，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逐步发展成为集稀土矿山开采、冶炼分离、深加工和应用产品为一体、产学研相结合的企业集团。

2014 年下半年，若公司主要稀土产品以及外购稀土稀有金属产品市场价格继续走低，以及稀土产品的成交量未出现明显改善，将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要影响，有可能影响重组方承诺的业绩的实现。按照此前在资产重组过程中签订的补偿协议，注入资产的股东对资产今年盈利额是有承诺保证，一旦实际业绩不能实现，就会以股份方式进行业绩补偿。虽然公司业绩短期回升压力大，但公司管理层仍有信心完成重组方承诺的业绩额。公司将继续立足成本管理，通过技术创新，节能降耗，提高资源利用率，提高员工及设备效率，降低单位成本。同时加强稀土行业研究、价格走势分析、延伸产业链、加强上下游协同等工作，增强对市场整体行情尤其是外购稀土稀有金属市场行情的把握以制定合理的生产和经营策略。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00,049,571.85	377,087,819.10	32.61%
营业成本	440,303,425.31	322,056,114.79	36.72%
销售费用	5,124,115.47	3,416,721.04	49.97%
管理费用	17,563,507.30	12,934,668.76	35.79%
财务费用	6,400,441.83	-163,108.05	402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01,104.57	-410,444,879.98	6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62,348.06	-4,976,487.60	-133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90,923.33	-10,252,466.16	1503.48%
研发支出	456,870.99	0	-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500,049,571.85 元，比上年同期数 377,087,819.10 元增加 32.6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乐山盛和外购稀土氧化物销售量增加，导致收入增加。

(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440,303,425.31 元，比上年同期数 322,056,114.79 元增加 36.72%，其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5,124,115.47 元，比上年同期数 3,416,721.04 元增加 49.97%，其主要原因是：运费和代理费增加。

(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7,563,507.30 元，比上年同期数 12,934,668.76 元增加 35.79%，其主要原因是：2013 年 12 月本公司设立了子公司盛康宁，本期发生了办公室租金等其他费用，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6,400,441.83 元，比上年同期数-163,108.05 元增加了 6,563,549.88 元，其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46,301,104.57 元，比上年同期数-410,444,879.98 元少支出 264,143,775.41 元，其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加，同时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减少。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71,597,655.76 元，比上年同期数-4,976,487.60 元多支出 66,621,168.16 元，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对外投资增加。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43,890,923.33 元，比上年同期数-10,252,466.16 元增加了 154,143,389.49 元，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质押银行定期存款到期解除。

(9)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456,870.99 元，上年同期没有研发支出费用。

2、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控股子公司盛和稀土（含其下属子公司）的经营成果。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2 年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内正在办理出售资产中非股权资产的过户手续，主要是房屋、土地使用权、车辆等。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4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已实现 5.00 亿，营业成本 4.40 亿，三项费用率控制在 5.82%，公司实现净利润 1,129.6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稀土催化剂、分子筛产品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根据稀土催化剂、分子筛产品生产特点，与国内外的代理商建立合作关系，以便利用其在国内外市场渠道来推进该类产品的开拓。公司根据国际国内行业政策的变化，准确地把握市场趋势，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并根据市场整体行情的把握以制定合理的生产和经营策略。

(4) 公司资金管理和投资计划进展说明

经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3 年年度报告中明确提到：“2014 年，公司将继续通过对资金的统一调度、管理、运用和监控，实现整个上市公司范围内资金的整合与调控，充分盘活资金存量，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和资金风险。同时严控公司各项费用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因生产经营规模日益增长所造成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支持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此要求初步建立健全相关资金管理流程，积极推进和实施资金管理规范运作。

2014 年 3 月 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2 亿元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2014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3 月 7 日，公司与建行五通桥支行签订了为子公司乐山盛和提供一年到期最高额 21,200 万元的保证合同。截至报告期末，乐山盛和向建行五通桥支行申请 1 年期借款 19,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23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2014 年 6 月 26 召开的 2013 年度

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201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盛和稀土、乐山润和，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乐山市五通桥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拟申请融资的总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之前数）。

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相关事项，已上报有权的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或其授权单位，截至报告期末仍在审批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向中国证监会进行申报，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还需向上交所和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和上市事宜，最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申报批准程序。

发行短期融资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股东大会决议仍在有效期内。至于发行时机需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策略及资金市场供求关系确定。

筹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盛和资源投资筹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贵人寿注册资本金初定为 10 亿元，定位为专业细分领域的保险公司。盛和资源此次拟出资 5000 万元，持有华贵人寿 5000 万股股份，占其股份总数的 5%。成立该公司需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得到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批准。

与阿拉弗拉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进展：近期阿拉弗拉委任公司子公司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其主要中国顾问，协调促进阿拉弗拉在中国进行可研优化工作，并协助完成诺兰项目的确定性可研。截至本报告日，阿拉弗拉正在积极推进其所属的稀土矿山以及加工和稀土分离工厂的可行性研究等方面的工作。鉴于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尚未完成，公司未就备忘录所述的相关合作事项与其签订任何有约束力的法律协议。

参股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进展：2014 年 3 月 23 日，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与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等合资方共同出资设立“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2014 年 04 月 08 日，中铝四川稀

土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注册。

在建工程项目：上半年，公司对高效催化剂项目投入建设资金 1,864.40 万元，一期催化剂已投入使用，二期已在试生产，工程进度为 95%。多金属矿综合利用项目 39.16 万元，项目主要支出款项为科研费用和预付工程款等，工程进度为 5%；乐山盛和科研楼、综合办公楼项目 389.94 万元，主体工程已完工，已进入内外装饰阶段，工程进度为 95%。下半年将按计划继续推进各项工程建设。

境外股权收购项目终止：越南和有信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Integral Materials Investment Vietnam Co., Ltd) 地处越南。因中越南海争端，给中国企业在越南投资带来了不确定性因素，2014 年 6 月 18 日，为维护各方合法权益，乐山盛和经与 Peaceful A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及其股东充分协商，签署了《解除〈有关买卖和有信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Integral Materials Investment Limited) 40% 的已发行股本的买卖协议〉协议书》。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152,150,875.98	107,853,407.06	29.11%	-57.00%	-63.99%	13.77%
商业	345,014,121.36	332,450,018.25	3.64%	1383.07%	1514.48%	-7.8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稀土氧化物	278,459,569.41	256,614,902.38	7.84%	41.47%	58.76%	-10.04%
稀土盐类	3,583,731.56	2,300,300.70	35.81%	-13.74%	-24.37%	9.03%
稀有稀土金属	156,318,795.25	141,766,663.31	9.31%	2.27%	5.13%	-2.46%
金属阀催化配剂及分子筛	58,802,901.12	39,621,558.92	32.62%	152.77%	92.41%	21.14%

说明：外购稀土氧化物生产成本上升，盈利有所降低；金属阀催化配剂及分子筛订单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盈利出现一定幅度的增长。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439,989,806.76	27.74%
国外	57,175,190.58	75.09%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69,819,719.08元，年初为24,189,158.59元(主要是2414.4万元参股科百瑞公司)。主要增加投资是：(1)报告期内投资2440万元参股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占比30.50%。(2)公司子公司盛康宁投资2000万元参股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占比30.30%。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盛和稀土 2014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35,700,692.24	353,010,438.01	23.42%
营业利润	19,372,094.69	38,594,129.89	-49.81%
净利润	14,968,116.25	32,910,050.04	-54.52%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07,118,999.58	1,143,328,275.85	5.58%
净资产	921,496,071.54	773,245,854.77	19.17%

乐山润和 2014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0,025,518.64	25,267,651.89	137.56%
营业利润	9,373,707.73	-2,491,908.65	476.17%
净利润	7,653,890.56	-1,857,308.65	512.1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3,123,200.66	181,321,319.85	17.54%
净资产	71,331,679.87	63,677,789.31	12.02%

汉鑫 2014 年 1-6 月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0,309,671.74	29,693,509.72	-31.60%
营业利润	2,193,562.19	8,097,256.38	-72.91%
净利润	2,394,115.64	6,060,351.73	-60.5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9,578,084.60	120,885,860.84	32.01%
净资产	75,606,183.54	72,404,505.08	4.4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告公示的《符合〈稀土行业准入条件〉的企业名单（第五批）》（2014 年第 41 号）文件，本公司受托经营管理企业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矿山企业进入工信部公布的符合《稀土行业准入条件》企业名单（第五批）。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其他披露事项

（一）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有接到股东或潜在投资者来电来函、上证 E 互动提问及来访问问,关注公司收购境外股权交易事项的问题:和有信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毛利率情况、股东个人应收账款是否属于资金占用等。	详见 2014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盛和资源关于投资者关注问题和答复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4-038。 上证 E 互动相关问答和回复
公司关注到相关媒体报道,同时也接到股东或潜在投资者来电、来函及上证 E 互动的询问,主要关注公司 2013 年度年报事项的问题,质疑公司存货的情况、长期债权的情况、公司前 5 位客户和关联客户的情况。	详见 2014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盛和资源关于投资者关注问题和答复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4-045。 上证 E 互动相关问答和回复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14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本议案,公司与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长期购销之框架合同书》。2014 年度,公司与科百瑞公司采购金属镨钕等稀土产品、销售氧化镨钕等稀土产品以及与汉鑫矿业、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料的关联交易完全按照本议案执行。	详见公司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时公告《盛和资源 201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4-029)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14 年度,公司在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委托加工)方面的关联交易完全按照本议案执行。	详见公司 2014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时公告《盛和资源关于增加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14-05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金额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辅料	本公司股东参股的企业	市场价格	3,932,347.93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材料	托管企业	市场价格	19,506,618.47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半成品	联营公司	市场价格	28,642,743.42

(二)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盛和与关联方综合研究所、汉鑫矿业等合资方共同出资设立“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详见 201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盛和资源关于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31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太工天成	公司本部	中保房产	25,000,000	2008/11/28	2008/11/28	2009/6/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32,450,584.42	是	否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2,450,584.4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12,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02,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34,450,584.42			

说明：中保房产的担保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发生数，已通过设立共管账户予以担保。共管账户的设立，使得公司与焦炭集团对中保房产的担保安排能够切实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表格中的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资产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014年3月7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盛和稀土在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乐山分行贷款人民币贰亿元提供最高保证额贰亿壹仟贰佰万元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及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关于切实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具体情况（主要是指 2012 年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时交易双方作出的相关承诺），重新梳理了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等相关主体作出的承诺事项，并进行了专项自查。自查情况和相关方承诺进展情况说明已按证监会通知要求在相关临时公告中进行批露。

虽然在本报告期末，未发现承诺方有违反承诺的情况，但根据该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通知要求，以下一项承诺事项属于：履行期限不明确。该事项属于发生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方：盛和稀土、综合研究所等重组方

承诺事项：盛和稀土已就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作出如下承诺：对于乐山润和拥有的未办证房产，盛和稀土承诺在实现房地合一后尽快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综合研究所等重组方已作出承诺：若盛和稀土及乐山润和因房产权属发生任何纠纷而影响其正常生产经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十名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对盛和稀土予以足额补偿。

补充承诺：

1、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属于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盛和稀土仍为前述承诺的承担主体。

2、盛和稀土承诺自第五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2-3 年内积极协调、推动有关方面尽早实现房地合一，并敦促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实现房地合一后及时准备相关办证材料，依法向当地房管部门申请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3、承诺期内，若盛和稀土及乐山润和因房产权属发生纠纷而影响其正常生产经营，由此造成的损失，仍由综合研究所等重组方按照重组时其对盛和稀土的持股比例承担足额补偿义务。

承诺时间：2012 年 7 月

承诺期限：自第五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2-3 年内，即 2017 年 3 月

承诺履行情况：2014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补充承诺事项。2014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落实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相关方承诺的》的议案。依据股东大会决议要求，盛和稀土将积极协调各方、推动事项进展，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2-3 年内实现房地合一。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4 年 6 月 26 日，公司在成都召开了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瑞华为公司 2014 年年报审计机构。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股东情况

(一)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3,24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综合研究所	国家	20.14	75,809,913	0	75,809,913	无
王全根	境内自然人	11.95	44,990,615	0	44,990,615	无
巨星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5	34,445,823	0	34,445,823	质押 2500 万股
地矿公司	国有法人	5.84	21,981,597	0	21,981,597	无
煤销集团	国有法人	4.7	17,680,000	-3,000,000	0	无
华东有色	其他	3.65	13,738,498	0	13,738,498	无
崔宇红	境内自然人	3.6	13,541,323	0	13,541,323	无
荣盛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5,495,399	0	5,495,399	无
蔺尚举	境内自然人	1.04	3,925,034	0	3,925,034	无
戚涛	境内自然人	0.87	3,267,564	0	3,267,564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17,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80,000
韦桂芳	1,978,250	人民币普通股	1,978,250
湛锦莲	1,182,546	人民币普通股	1,182,546
北京盛世民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29,096	人民币普通股	1,029,096
林丹	1,0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5,000
徐凡舒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王国辉	8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900
刘庆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湛泽权	561,600	人民币普通股	561,600
连卫东	559,989	人民币普通股	559,9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大股东中王全根、巨星集团、地矿公司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综合研究所	75,809,913	2016年1月8日		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股份自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预计上市日为2016年1月8日。
2	王全根	44,990,615	2016年1月8日		
3	巨星集团	34,445,823	2016年1月8日		
4	地矿公司	21,981,597	2016年1月8日		
5	华东有色	13,738,498	2016年1月8日		
6	崔宇红	13,541,323	2016年1月8日		
7	荣盛投资	5,495,399	2016年1月8日		
8	蔺尚举	3,925,034	2016年1月8日		

9	戚涛	3,267,564	2016 年 1 月 8 日	
10	朱云先	2,619,987	2016 年 1 月 8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大限售股东中王全根、巨星集团、地矿公司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朱云先与藺尚举的配偶为姐弟关系，朱云先与戚涛因其他共同投资而存在合作关系，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全根	副董事长	离任	2014 年 3 月 6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1,095,228.82	274,836,764.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54,333,333.50	145,831,890.50
应收账款	七、3	72,457,071.51	102,025,873.26
预付款项	七、5	162,909,865.63	230,974,705.3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4	47,117,542.77	41,939,406.45
存货	七、6	635,048,910.10	284,746,867.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72,961,952.33	1,080,355,507.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7	69,819,719.08	24,189,158.5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124,535,712.50	125,121,879.38
在建工程	七、9	36,299,059.76	13,265,109.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七、10	131,123.57	34,665.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1	40,760,216.67	41,254,407.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2	1,052,881.91	284,13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2,854,919.51	3,526,19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453,633.00	207,675,545.48
资产总计		1,448,415,585.33	1,288,031,052.75

(转下页)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6	190,000,000.00	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7	34,616,118.75	30,359,224.20
应付账款	七、18	48,008,532.31	32,149,128.33
预收款项	七、19	17,000.00	3,146,192.03
应付职工薪酬	七、20	4,903,976.31	6,167,614.47
应交税费	七、21	-6,851,201.41	10,171,631.42
应付利息	七、22	372,250.00	110,641.66
应付股利	七、23	13,736,920.50	13,736,920.50
其他应付款	七、24	1,171,214.19	932,658.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5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5,974,810.65	136,774,01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6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27	29,205,525.98	29,205,525.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8	7,023,585.95	7,462,301.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229,111.93	46,667,827.73
负债合计		332,203,922.58	183,441,839.24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9	376,415,753.00	376,415,753.00
资本公积	七、30	14,524,517.42	14,524,517.4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31	325,722.89	
盈余公积	七、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3	678,463,276.04	671,001,582.6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69,729,269.35	1,061,941,853.07
少数股东权益		46,482,393.40	42,647,360.44
股东权益合计		1,116,211,662.75	1,104,589,213.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48,415,585.33	1,288,031,052.75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合并利润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500,049,571.85	377,087,819.10
其中：营业收入	七、34	500,049,571.85	377,087,819.10
二、营业总成本		482,844,556.74	346,527,231.15
其中：营业成本	七、34	440,303,425.31	322,056,114.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5	7,288,981.83	5,537,676.97
销售费用	七、36	5,124,115.47	3,416,721.04
管理费用	七、37	17,563,507.30	12,934,668.76
财务费用	七、38	6,400,441.83	-163,108.05
资产减值损失	七、40	6,164,085.00	2,745,157.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9	1,230,560.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35,575.60	30,560,587.95
加：营业外收入	七、41	933,989.63	964,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42	1,223,096.88	206,452.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5,669.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46,468.35	31,318,735.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43	6,849,742.00	5,672,461.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96,726.35	25,646,273.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1,693.39	26,358,334.67
少数股东损益		3,835,032.96	-712,061.5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4	0.0198	0.07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4	0.0198	0.070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296,726.35	25,646,273.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61,693.39	26,358,334.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5,032.96	-712,061.59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711,310.07	365,560,179.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612.28	329,60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1,629,070.13	12,845,58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391,992.48	378,735,368.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2,431,688.73	671,198,222.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49,627.95	17,211,98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39,465.80	37,258,681.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31,472,314.57	63,511,35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6,693,097.05	789,180,24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6	-146,301,104.57	-410,444,879.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07.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07.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97,655.76	4,976,487.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97,655.76	4,976,48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62,348.06	-4,976,487.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0	14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00	14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8,0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09,076.67	1,672,466.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1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09,076.67	159,752,46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90,923.33	-10,252,466.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993.52	-538,489.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46	-73,741,535.78	-426,212,323.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6	274,836,764.60	536,067,540.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6	201,095,228.82	109,855,217.35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6,415,753.00	14,524,517.42					671,001,582.65		42,647,360.44	1,104,589,213.51	376,415,753.00	10,380,917.42					523,151,975.69		14,177,567.15	924,126,21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6,415,753.00	14,524,517.42					671,001,582.65		42,647,360.44	1,104,589,213.51	376,415,753.00	10,380,917.42					523,151,975.69		14,177,567.15	924,126,21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5,722.89			7,461,693.39		3,835,032.96	11,622,449.24							26,358,334.67		-712,061.59	25,646,273.08	
（一）净利润							7,461,693.39		3,835,032.96	11,296,726.35							26,358,334.67		-712,061.59	25,646,273.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461,693.39		3,835,032.96	11,296,726.35							26,358,334.67		-712,061.59	25,646,273.0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325,722.89						325,722.89											
1、本期提取				1,005,193.26						1,005,193.26											
2、本期使用				679,470.37						679,470.37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6,415,753.00	14,524,517.42		325,722.89			678,463,276.04		46,482,393.40	1,116,211,662.75	376,415,753.00	10,380,917.42					549,510,310.36		13,465,505.56	949,772,486.34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资产负债表

201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84,183.79	47,711,048.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3,251,233.64	241,800.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74,216,068.90	80,577,484.98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1,751,486.33	128,530,333.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2,295,355,687.53	2,268,355,687.5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1,232.81	692,501.1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6,626,920.34	2,269,048,188.71
资产总计		2,388,378,406.67	2,397,578,522.59

(转下页)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1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52,892.00	1,893,102.74
应交税费		10,198,422.32	10,204,342.1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337.84	371,40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73,652.16	12,468,848.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9,205,525.98	29,205,525.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05,525.98	29,205,525.98
负债合计		39,879,178.14	41,674,374.21
股东权益：			
股本		376,415,753.00	376,415,753.00
资本公积		2,133,685,834.53	2,133,685,834.5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635,929.30	26,635,929.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8,238,288.30	-180,833,368.45
股东权益合计		2,348,499,228.53	2,355,904,148.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88,378,406.67	2,397,578,522.59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利润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537,802.84	4,437,454.40
财务费用		-132,882.99	-244,669.3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04,919.85	-4,192,785.0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04,919.85	-4,192,785.0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04,919.85	-4,192,785.04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04,919.85	-4,192,785.04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现金流量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999.99	342,23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999.99	342,230.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10,492.25	273,35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1,314.65	173,484,88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1,806.90	173,758,23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3	-12,033,806.91	-173,416,00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2,91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2,91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971.00	77,4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45,971.00	77,4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93,058.00	-77,48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5,198.9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198.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576.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76.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622.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五、3	-33,426,864.91	-172,711,86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3	47,711,048.70	193,224,2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3	14,284,183.79	20,512,339.65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1-6月

编制单位：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80,833,368.45	2,355,904,148.38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69,400,911.88	2,367,336,60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80,833,368.45	2,355,904,148.38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69,400,911.88	2,367,336,604.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04,919.85	-7,404,919.85							-4,192,785.04	-4,192,785.04
（一）净利润							-7,404,919.85	-7,404,919.85							-4,192,785.04	-4,192,785.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404,919.85	-7,404,919.85							-4,192,785.04	-4,192,785.0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88,238,288.30	2,348,499,228.53	376,415,753.00	2,133,685,834.53			26,635,929.30		-173,593,696.92	2,363,143,819.91

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工天成），2013 年 1 月 26 日，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太工天成更名为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太工天成前身系山西太工天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000 年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2000]166 号文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5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7,200 万股。经股权分置改革及历年分红送股及转股后，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增为 15,660 万股。经公司 2012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12 月 28 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47 号）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了向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向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发行股份购买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99.9999% 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方案。分别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发行 75,809,913 股股份、向王全根发行 44,990,615 股股份、向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4,445,823 股股份、向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发行 21,981,597 股股份、向苏州华东有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3,738,498 股股份、向崔宇红发行 13,541,323 股股份、向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5,495,399 股股份、向蔺尚举发行 3,925,034 股股份、向戚涛发行 3,267,564 股股份、向朱云先发行 2,619,987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总股本为 37,641.5753 万元。2013 年 3 月 6 日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和单位名称，领取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新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64047；

注册资本：人民币 376,415,753.00 元；

公司住所：太原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亚日街 2 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胡泽松；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各类实业投资；稀有稀土金属销售、综合应用及深加工、技术咨询；稀土新材料加工与销售；化工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公司下属五家公司分别为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盛和”）、乐山润和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润和”）、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昌盛和”）、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德昌”）、上海盛康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康宁”）；本公司及下属五家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

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

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 (2)), 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 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当期处置的子公司,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 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

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

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

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

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

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

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

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5	3	19.40-3.88
机器设备	5-15	3	19.40-6.47
运输设备	5	3	19.40
办公设备	6	3	16.17
其他	5-14	3	19.40-6.9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

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①国内业务收入：**A** 在合同约定验收日内客户验收的，并以书面或通讯方式确认。以客户签收的运输单和客户收货确认书为依据确认；**B** 超出合同约定验收日的，按合同约定验收到期日风险转移至客户，以客户签收的运输单和合同为依据确认。

②国际业务收入：**A** 按合同约定为到岸价(CIF),以第三方代理出具的运输行程单和报关单为依据确认收入；**B** 按合同约定为离岸价(FOB),以装船单和报关单为依据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

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 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子公司乐山盛和 2011 年起，经《关于确认四川总府酒店物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19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533 号）确认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而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子公司乐山润和经《关于确认成都三环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等 22 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393 号）确认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而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

3、其他说明

公司依法缴纳其他各项税项。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德昌盛和	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	德昌县银厂工业园区	稀土矿等购销	5,000.00	购销：稀土矿、天青石、含镨、钕、稀土伴生矿及其他化合物	有限公司	翁荣贵	59999921-9	5,000.00	
盛康宁	子公司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投资管理咨询	5,000.00	矿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有限公司	胡泽松	08414778-9	4,500.00	
盛和资源德昌	子公司	德昌县银厂工业园区	稀土收购、加工、销售及综合利用	5,000.00	镨、钕、铅、锌、稀土金属、合金及其化合物收购、加工、销售及其综合利用；生产应用技术咨询服务；化工材料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有限公司	胡泽松	07887270-6	5,000.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德昌盛和	100.00	100.00	是				
盛康宁	90.00	90.00	是	470.58			
盛和资源德昌	100.00	100.00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乐山盛和	子公司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稀土产品销售	8,000.00	稀有稀土金属生产、销售、开发及技术咨询；稀土新材料生产与销售；化工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股份有限公司	唐光跃	73341811-3	7,999.992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乐山润和	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	乐山市五通桥区金粟镇	催化材料生产销售	4,192.07	催化剂、分子筛生产、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有限责任公司	唐光跃	56567736-9	1,930.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乐山盛和	99.9999	99.9999	是	0.09			
乐山润和	46.04	46.04	是	4,177.57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公司与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签订托管协议，由本公司受托管理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托管期限 2012 年 10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14 年 1-6 月，上期指 2013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24,831.66			87,697.86
-人民币	—	—	124,831.66	—	—	87,697.86
-美元						
银行存款：			188,909,760.69			261,565,468.20
-人民币	—	—	188,906,495.05	—	—	261,562,200.1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元	530.76	6.1528	3,265.64	536.01	6.0969	3,268.02
其他货币资金：			12,060,636.47			13,183,598.54
-人民币	—	—	12,060,636.47	—	—	13,183,598.54
-美元						
合 计			201,095,228.82			274,836,764.6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4,333,333.50	145,831,890.5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4,333,333.50	145,831,890.50

(2) 年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三江化工有限公司	2014-3-6	2014-9-6	5,700,000.00	是	
三江化工有限公司	2014-5-15	2014-11-14	4,273,000.00	是	
宁波科元特种橡胶有限公司	2014-5-4	2014-11-4	3,000,000.00	是	
宁波科元石化有限公司	2014-2-19	2014-8-19	2,000,000.00	是	
韩华新能源（启东）有限公司	2014-5-28	2014-11-28	2,000,000.00	是	
合 计			16,973,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270,601.59	99.78	3,813,530.08	5.00
组合小计	76,270,601.59	99.78	3,813,530.08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556.23	0.22	164,556.23	100.00
合计	76,435,157.82	100.00	3,978,086.31	5.2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510,000.00	37.66	2,025,50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885,656.06	62.19	3,344,282.80	5.00
组合小计	66,885,656.06	62.19	3,344,282.80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556.23	0.15	164,556.23	100.00
合计	107,560,212.29	100.00	5,534,339.03	5.15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6,270,601.59	99.78	107,395,656.06	99.8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64,556.23	0.22	164,556.23	0.15
合计	76,435,157.82	100.00	107,560,212.29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6,270,601.59	100.00	3,813,530.08	66,885,656.06	100.00	3,344,282.8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 计	76,270,601.59	100.00	3,813,530.08	66,885,656.06	100.00	3,344,282.8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成都弘康化工厂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成都邦泰科技有限公司	163,556.23	100.00	163,556.23	款项无法收回
合 计	164,556.23	100.00	164,556.23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ABADAN OIL REFINING CO	非关联方关系	22,886,448.82	1 年以内	29.94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11,500,000.00	1 年以内	15.05
宁波科元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8,365,090.00	1 年以内	10.94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7,980,550.70	1 年以内	10.44
天津南化催化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关系	6,468,949.24	1 年以内	8.46
合 计		57,201,038.76		74.83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850,127.94	75.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02,725.06	17.08	747,867.13	8.50
组合小计	8,802,725.06	17.08	747,867.13	8.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95,530.99	7.56	3,682,974.09	94.54
合 计	51,548,383.99	100.00	4,430,841.22	8.60

(续)

种 类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955,836.03	87.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0,466.99	4.51	288,910.55	13.95
组合小计	2,070,466.99	4.51	288,910.55	13.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84,988.07	8.46	3,682,974.09	94.80
合计	45,911,291.09	100.00	3,971,884.64	8.65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420,840.45	33.80	41,206,713.02	89.75
1 至 2 年	29,550,958.48	57.33	641,790.00	1.40
2 至 3 年	802,388.39	1.55	302,391.40	0.66
3 年以上	3,774,196.67	7.32	3,760,396.67	8.19
合 计	51,548,383.99	100.00	45,911,291.09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205,525.98			预计负债形成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9,644,601.96			无收回风险
合 计	38,850,127.94			

②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765,695.57	88.22	388,284.78	1,250,876.99	60.42	56,591.55
1 至 2 年	345,432.50	3.92	34,543.25	641,790.00	31.00	64,179.00
2 至 3 年	513,796.99	5.84	154,139.10	13,800.00	0.67	4,140.00
3 至 4 年	13,800.00	0.16	6,9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64,000.00	1.86	164,000.00	164,000.00	7.91	164,000.00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8,802,725.06	100.00	747,867.13	2,070,466.99	100.00	288,910.55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四川省冕宁县达利稀土厂	2,146,300.91	100.00	2,146,300.91	无法收回
冕宁县茂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450,095.76	100.00	1,450,095.76	无法收回
祁阳金衡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288,591.40	30.00	86,577.42	存在部分无法收回
应扣职工个人社保	10,542.92			不存在无法收回风险
合计	3,895,530.99	94.54	3,682,974.09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644,601.96	1 年以内	18.71
五通桥财政局	非关联方	7,022,159.00	1 年以内	13.62
四川省冕宁县达利稀土厂	非关联方	2,146,300.91	5 年以上	4.16
冕宁县茂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50,095.76	4-5 年	2.81
乐山岷江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2-3 年	0.97
合计		20,763,157.63		40.27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2,885,393.80	99.98	230,974,705.34	100.00
1 至 2 年	24,471.83	0.0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62,909,865.63	100.00	230,974,705.3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942,240.00	2014-6-23	尚未提供货物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托管企业	39,680,254.06	2014 年 4-6 月	尚未提供货物
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902,090.97	2014-6-25	尚未提供货物
赣州嘉通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63,267.00	2014-3-4	尚未提供货物
江西国金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66,749.90	2014-3-12	尚未提供货物
合 计		134,154,601.93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107,633.35	945,555.31	58,162,078.04
委托加工物资	9,148,151.69		9,148,151.69
在产品	47,038,220.24		47,038,220.24
库存商品	527,029,748.11	7,444,104.98	519,585,643.13
发出商品	1,114,817.00		1,114,817.00
其他			
合 计	643,438,570.39	8,389,660.29	635,048,910.10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176,789.77		76,176,789.77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37,098,040.47	212,109.92	36,885,930.55
库存商品	167,439,223.68	1,128,279.15	166,310,944.53
发出商品	5,746,840.00	373,637.73	5,373,202.27
其他			
合 计	286,460,893.92	1,714,026.80	284,746,867.12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945,555.31			945,555.31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212,109.92			212,109.92	
库存商品	1,128,279.15	6,315,825.83			7,444,104.98
发出商品	373,637.73			373,637.73	
其他					
合 计	1,714,026.80	7,261,381.14		585,747.65	8,389,660.29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委托加工物资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已销售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发出商品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已销售	
其他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本期存货中部分商品的市场价格下降，导致产成品及相关原材料价值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24,189,158.59	45,630,560.49		69,819,719.08
其他股权投资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24,189,158.59	45,630,560.49		69,819,719.08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144,000.00	24,189,158.59	1,218,632.46	25,407,791.05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400,000.00		24,411,928.03	24,411,928.03
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合计		68,544,000.00	24,189,158.59	45,630,560.49	69,819,719.08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28.57	28.57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30.50	30.50				
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	30.30	30.30				
合计						

(3)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① 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四川乐山	王晓晖	稀土金属生产、销售	1,400 万元	28.57	28.57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四川德昌	王洪	稀土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研究、开发	8,000 万元	30.50	30.50
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贺寿坤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6,600 万元	30.30	30.3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72,823,678.55	32,433,727.24	40,389,951.31	76,070,529.86	4,265,426.86	联营企业	76231808-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64,052,144.41		64,052,144.41		39,108.31	联营企业	09672578-5
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联营企业	30221787-0

注：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约定各方在 2014 年 7 月 15 日之前出资。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2,768,626.41	7,533,196.18		2,511,042.41	167,790,780.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125,800.26	522,507.00		440,896.58	29,207,410.68
机器设备	124,030,187.46	5,302,910.46		1,727,286.03	127,605,811.89
运输工具	7,077,788.30	956,420.72		339,359.80	7,694,849.22
办公设备	2,496,690.39	751,358.00		3,500.00	3,244,548.39
其他	38,160.00				38,160.00
二、累计折旧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37,646,747.03		7,601,927.69	1,993,607.04	43,255,067.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188,245.58		842,914.66	134,135.84	6,897,024.40
机器设备	28,041,259.30		6,067,670.36	1,526,897.19	32,582,032.47
运输工具	2,207,777.13		362,404.20	329,179.01	2,241,002.32
办公设备	1,195,437.50		326,134.91	3,395.00	1,518,177.41
其他	14,027.52		2,803.56		16,831.08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5,121,879.38				124,535,712.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937,554.68				22,310,386.28
机器设备	95,988,928.16				95,023,779.42
运输工具	4,870,011.17				5,453,846.90
办公设备	1,301,252.89				1,726,370.98
其他	24,132.48				21,328.9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办公设备				
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5,121,879.38	—	—	124,535,712.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937,554.68	—	—	22,310,386.28
机器设备	95,988,928.16	—	—	95,023,779.42
运输工具	4,870,011.17	—	—	5,453,846.90
办公设备	1,301,252.89	—	—	1,726,370.98
其他	24,132.48	—	—	21,328.92

注：本期折旧额为 7,601,927.6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830,600.44 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约为 27,260,890.72 元（原值 35,308,953.72 元）的机器设备（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8,973,374.99 元、原值 35,308,953.72 元）作为 10,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2013 年 12 月 31 日：10,000,000.00 元）（附注七、26）的抵押物。长期借款期末已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25）。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多金属矿综合利用项目	10,411,578.69		10,411,578.69	10,019,953.27		10,019,953.27
高效稀土催化剂及分子筛项目	480,512.80		480,512.80			
高效催化剂项目	19,304,554.17		19,304,554.17	660,552.75		660,552.75
回转窑项目				1,830,600.44		1,830,600.44
科研楼、综合办公楼项目	4,127,832.00		4,127,832.00	228,412.00		228,412.00
其他	1,974,582.10		1,974,582.10	525,591.11		525,591.11
合 计	36,299,059.76		36,299,059.76	13,265,109.57		13,265,109.57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多金属矿综合 利用项目	200,000,000.00	10,019,953.27	391,625.42			10,411,578.69
高效催化剂项 目	305,760,000.00	660,552.75	18,644,001.42			19,304,554.17
科研楼、综合 办公楼项目	4,320,000.00	228,412.00	3,899,420.00			4,127,832.00
合 计	510,080,000.00	10,908,918.02	22,935,046.84			33,843,964.86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多金属矿综合 利用项目				5.00	5.00%	自筹
高效催化剂项 目				95.00	95.00%	自筹
科研楼、综合 办公楼项目				95.00	95.00%	自筹
合 计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备注
多金属矿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主要支出款项为缴纳土地款和零星的办 理相关工程的手续费用，工程进度为 5%。	工程进度以实际投入为基础 进行估计
高效催化剂项目	一期催化剂已投入使用，二期催化剂已在试 生产，工程进度为 95%。	工程进度以实际投入为基础 进行估计
科研楼、综合办公楼项目	主体工程已完工，已进入内外装饰阶段，工 程进度为 95%。	工程进度以实际投入为基础 进行估计

10、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转入清理的原因
机器设备	34,665.25	131,123.57	资产报废
合 计	34,665.25	131,123.57	

11、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45,192,376.50	13,000.00		45,205,376.50
其中：土地使用权	44,592,376.50			44,592,376.50
专利权	600,000.00			600,000.00
非专利技术				
软件		13,000.00		13,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937,969.40	507,190.43		4,445,159.83
其中：土地使用权	3,634,636.00	445,923.78		4,080,559.78
专利权	303,333.40	60,000.00		363,333.40
非专利技术				
软件		1,266.65		1,266.65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41,254,407.10			40,760,216.67
其中：土地使用权	40,957,740.50			40,511,816.72
专利权	296,666.60			236,666.60
非专利技术				
软件				11,733.35

注：本期摊销金额为 507,190.43 元。

(2) 开发项目支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催化剂研发项目		254,944.99	254,944.99		
高纯铈研发项目		201,926.00	201,926.00		
合 计		456,870.99	456,870.99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墙体改建工程费	51,049.19		51,049.19			
绿化工程费	210,965.29		29,368.02		181,597.27	
天然气管道安装费	22,117.48		4,915.02		17,202.46	
办公室装修费		1,138,776.29	284,694.11		854,082.18	
合 计	284,131.96	1,138,776.29	370,026.34		1,052,881.91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2,519,858.17	16,798,587.82	1,683,042.57	11,220,250.47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335,061.34	2,233,742.29	1,421,436.84	9,476,245.58
可抵扣亏损			421,714.22	2,811,428.13
合 计	2,854,919.51	19,032,330.11	3,526,193.63	23,507,924.1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2,594,213.53	11,153,056.49
合 计	22,594,213.53	11,153,056.49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9,506,223.67	-1,097,296.14			8,408,927.53
二、存货跌价准备	1,714,026.80	7,261,381.14		585,747.65	8,389,660.2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1,220,250.47	6,164,085.00		585,747.65	16,798,587.82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机器设备	27,260,890.72	长期借款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 受限制的资产小计：		
合 计	27,260,890.72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90,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190,000,000.00	40,000,000.00

注：于 2014 年 3 月 7 日公司与建行五通桥支行签订为子公司乐山盛和提供一年到期最高额 21,200 万元的保证合同。

17、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4,616,118.75	30,359,224.2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4,616,118.75	30,359,224.20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34,616,118.75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料、材料及配件款	40,019,826.20	23,476,672.47
设备款	6,294,801.08	2,945,758.09
工程款	1,064,227.73	400,854.70
修理款	288,896.43	459,714.23
其他	340,780.87	4,866,128.84
合 计	48,008,532.31	32,149,128.33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九、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平罗县丰华碳素有限公司		2,511,695.51
包钢建安集团兴源工贸有限公司		634,496.52
安阳李氏实业有限公司	17,000.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17,000.00	3,146,192.03

(2) 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89,433.15	15,374,933.28	17,381,225.25	2,783,141.18
二、职工福利费		1,768,329.74	1,768,329.74	
三、社会保险费		3,153,527.73	2,524,851.47	628,676.26
其中:1.医疗保险费		675,130.52	543,519.02	131,611.50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769,324.23	1,394,760.03	374,564.20
3.失业保险费		171,299.63	131,974.19	39,325.44
4.工伤保险费		480,353.82	406,541.62	73,812.20
5.生育保险费		57,419.53	48,056.61	9,362.92
四、住房公积金		198,196.00	137,396.00	60,8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8,181.32	556,013.76	502,836.21	1,431,358.87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		31,848.00	31,848.00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九、其他				
合 计	6,167,614.47	21,082,848.51	22,346,486.67	4,903,976.31

2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9,586,318.76	-5,732,765.87
营业税	133,917.56	556,233.30
企业所得税	2,174,776.80	4,739,503.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145.44	38,936.34
教育费附加	17,633.75	16,687.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755.87	11,124.67
个人所得税	106,577.82	70,075.16
房产税	10,070,736.98	10,070,736.98
土地使用税	178,573.13	401,100.38
合 计	-6,851,201.41	10,171,631.42

22、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916.67	26,308.33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8,333.33	84,333.33
合 计	372,250.00	110,641.66

23、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中国地质科学院地质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12,742,804.96	12,742,804.96	乐山盛和暂补充流动资金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795,292.43	795,292.43	乐山盛和暂补充流动资金
武汉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198,823.11	198,823.11	乐山盛和暂补充流动资金
合 计	13,736,920.50	13,736,920.50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运保款	369,813.49	336,190.80
应付单位往来款	608,026.00	
应付其他款	193,374.70	596,468.10
合 计	1,171,214.19	932,658.90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6）	1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 计	1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10,000,000.00	

②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乐山市五通 桥区农村信 用合作联社	2013-3-1	2015-2-27	8.61%	人民币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① 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5）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15。

②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乐山市五通 桥区农村信 用合作联社	2013-3-1	2015-2-27	8.61%	人民币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7、预计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外提供担保	29,205,525.98			29,205,525.98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辞退福利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29,205,525.98			29,205,525.98

注：关于预计负债详细情况的披露详见附注十一、或有事项。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政府补助	7,023,585.95	7,462,301.75
合计		7,023,585.95	7,462,301.75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氟碳铈矿共伴生 资源高效利用产 业技术开发项目	214,933.33		12,400.00		202,533.33	与资产相关
稀土产业调整升 级环保改造项目	7,247,368.42		426,315.80		6,821,052.6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462,301.75		438,715.80		7,023,585.95	

注：（1）本公司依据 2008 年度国家重大产业技术开发项目合作协议，2012 年收到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稀土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拨付氟碳铈矿共伴生

资源高效利用产业技术开发项目 600,000.00 元，其中费用支出 352,000.00 元,购买设备 248,000.00 元。购买设备部分按 10 年摊销，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45,466.67 元。

(2) 本公司依据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乐市财政企(2013)38 号),2013 年收到乐山市财政局拨付的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预算(拨款) 8,100,000.00 元。相应固定资产已投入使用，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1,278,947.38 元。

29、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75,809,913.00	20.14						75,809,913.00	20.14
2. 国有法人持股	21,981,597.00	5.84						21,981,597.00	5.84
3. 其他内资持股	122,024,243.00	32.42						122,024,243.00	32.4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3,679,720.00	14.26						53,679,720.00	14.26
境内自然人持股	68,344,523.00	18.16						68,344,523.00	18.16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19,815,753.00	58.40						219,815,753.00	58.4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56,600,000.00	41.60						156,600,000.00	41.6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56,600,000.00	41.60						156,600,000.00	41.60
三、股份总数	376,415,753.00	100.00						376,415,753.00	100.00

3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可转换公司债券行使转换权				
债务转为资本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差额				
其他（如：控股股东捐赠及豁免债务形成的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4,143,600.00			4,143,6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0,380,917.42			10,380,917.42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拆分的权益部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政府因公共利益搬迁给予的搬迁补偿款的结余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合 计	14,524,517.42			14,524,517.42

注：(1)资本公积的期初数为反向收购形成，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前所有者权益项目：股本 156,600,000.00 元，资本公积 153,145,900.00 元，盈余公积 26,635,929.30 元，未分配利润 -169,400,911.88 元，除股本外权益小计 10,380,917.42 元，按计入资本公积处理。

(2)其他综合收益 4,143,600.00 元为下属子公司乐山润和收到政府投入的国家资本金 9,000,000.00 元按持股比例 46.04%计算。

31、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1,005,193.26	679,470.37	325,722.89
合 计		1,005,193.26	679,470.37	325,722.89

32、盈余公积

乐山盛和截至 2011 年末提取的盈余公积数 67,570,384.21 元，高于注册资本金额 80,000,000.00 元的 50%，2014 年 1-6 月不再提取盈余公积。

33、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分配利润	671,001,582.65	523,151,975.69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1,001,582.65	523,151,975.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1,693.39	26,358,334.67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8,463,276.04	549,510,310.36	

（2）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无。

（3）子公司报告期内提取盈余公积的情况

无。

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497,164,997.34	377,087,819.10
其他业务收入	2,884,574.51	
营业收入合计	500,049,571.85	377,087,819.10
主营业务成本	440,303,425.31	320,116,466.52
其他业务成本		1,939,648.27
营业成本合计	440,303,425.31	322,056,114.79

注：根据签订的托管协议，2014 年 1-6 月其他业务收入中包含托管企业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 1-6 月的托管收益 1,636,618.93 元。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152,150,875.98	107,853,407.06	353,824,344.67	299,524,654.80
商业	345,014,121.36	332,450,018.25	23,263,474.43	20,591,811.72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小计	497,164,997.34	440,303,425.31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减：内部抵销数				
合计	497,164,997.34	440,303,425.31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稀土氧化物	278,459,569.41	256,614,902.38	196,826,044.98	161,632,875.06
稀土盐类	3,583,731.56	2,300,300.70	4,154,521.03	3,041,633.03
稀有稀土金属	156,318,795.25	141,766,663.31	152,843,778.66	134,850,146.71
金属钎催化配剂及分子筛	58,802,901.12	39,621,558.92	23,263,474.43	20,591,811.72
小计	497,164,997.34	440,303,425.31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减：内部抵销数				
合计	497,164,997.34	440,303,425.31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439,989,806.76	401,683,227.84	344,433,126.68	299,757,721.40
国外	57,175,190.58	38,620,197.47	32,654,692.42	20,358,745.12
小计	497,164,997.34	440,303,425.31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减：内部抵销数				
合计	497,164,997.34	440,303,425.31	377,087,819.10	320,116,466.52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名次	营业收入金额	占同期收入比例(%)
第一名	135,680,341.88	27.13
第二名	59,829,059.83	11.96
第三名	56,239,316.24	11.25
第四名	35,042,735.04	7.01
第五名	25,726,495.73	5.14
合计	312,517,948.72	62.49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税	133,917.57	21,861.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416.64	363,292.87
教育费附加	136,464.27	155,696.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90,976.20	103,797.97
关税	6,609,207.15	4,893,027.30
合 计	7,288,981.83	5,537,676.97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运费	3,069,416.46	2,525,940.32
保费	343,401.50	
港杂费	178,323.59	338,879.67
代理费	1,119,404.72	
职工工资	282,478.89	
装卸费	54,141.80	119,820.23
商检费	48,291.00	79,508.00
其他	28,657.51	352,572.82
合 计	5,124,115.47	3,416,721.04

3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职工薪酬	5,588,765.24	3,943,634.18
聘请中介机构费	2,730,535.48	1,540,267.15
办公费	277,250.76	
税金	703,082.37	830,823.22
折旧费	866,861.14	1,761,013.74
业务招待费	678,426.00	621,739.10
差旅费	737,529.10	474,444.10
修理费	773,114.96	1,477,996.42
无形资产摊销	505,923.78	409,964.94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董事会费	165,940.00	56,980.00
房屋租金及物管费	1,274,376.10	
其他	3,261,702.37	1,817,805.91
合 计	17,563,507.30	12,934,668.76

3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6,106,685.01	2,923,502.37
减：利息收入	1,119,963.43	3,748,661.99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399,967.00	606,128.61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013,753.25	55,922.96
合 计	6,400,441.83	-163,108.05

3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0,560.4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1,230,560.49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1,218,632.46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	11,928.03		
合 计	1,230,560.49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1,097,296.14	2,745,157.64
存货跌价损失	7,261,381.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6,164,085.00	2,745,157.64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4,000.00		64,0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4,000.00		64,0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27,297.05		27,297.0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838,715.80	340,000.00	838,715.80
其他	3,976.78	624,600.00	3,976.78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 计	933,989.63	964,600.00	933,989.63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0、2011 年外贸出口增量奖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委奖励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2,400.00		与资产相关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环保改造项目	426,315.8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838,715.80	340,000.00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5,669.35		385,669.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5,669.35		385,669.3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20,000.00	
其他支出	837,427.53	186,452.91	837,427.53
合 计	1,223,096.88	206,452.91	1,223,096.88

4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178,467.88	6,084,225.61
递延所得税调整	671,274.12	-411,763.65
合 计	6,849,742.00	5,672,461.96

4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

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98	0.0198	0.0700	0.07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95	0.0195	0.0685	0.0685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461,693.39	26,358,334.67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461,693.39	26,358,334.67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21,836.74	25,778,366.77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321,836.74	25,778,366.77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376,415,753.00	376,415,753.00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376,415,753.00	376,415,753.00

4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收入	1,119,963.43	1,938,243.08
政府补助拨款	400,000.00	340,000.00
其他	109,106.70	10,567,340.66
合 计	1,629,070.13	12,845,583.7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运保费	3,904,651.12	1,603,171.10
业务招待费	835,116.46	658,978.00
修理费	772,934.96	715,660.00
差旅费	1,155,596.48	1,346,609.10
中介机构费	2,577,491.79	1,540,267.15
办公费	377,168.46	498,395.14
咨询费	264,670.00	78,742.00
研发费	254,944.99	
代理费	1,119,404.72	641,122.45
董事会费	165,940.00	56,980.00
往来款	14,500,000.00	
其他	5,544,395.59	56,371,431.24
合 计	31,472,314.57	63,511,356.1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收回质押银行定期存款		6,500,000.00
合 计		6,5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	-------	-------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质押银行定期存款		140,000,000.00
合 计		140,000,000.00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96,726.35	25,646,273.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64,085.00	2,745,157.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01,927.69	4,650,295.59
无形资产摊销	507,190.43	505,923.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0,026.34	45,182.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5,669.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06,685.01	1,672,466.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0,560.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274.12	-411,763.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563,424.12	-360,262,456.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891,358.28	-25,667,692.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27,785.42	-59,368,265.47
其他	325,72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01,104.57	-410,444,879.98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095,228.82	109,855,217.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4,836,764.60	536,067,540.49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741,535.78	-426,212,323.1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①现金	201,095,228.82	274,836,764.60
其中：库存现金	124,831.66	87,697.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8,909,760.69	261,565,468.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60,636.47	13,183,598.5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095,228.82	274,836,764.60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母公司	事业单位	四川省成都市 二环路南三段	刘亚川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矿业工程研究、矿产品鉴定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3,321.00 万元	20.14	20.14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	45075122-3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7、长期股权投资（2）。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王全根	本公司股东	
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本公司股东	20180419-5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20716037-8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控制的企业	73933877-1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参股的企业	74465166-6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托管企业	66956475-6

注：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依据晋国资发【2013】24号文件，整体划入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东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拥有控制权。

5、关联方交易情况**(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辅料	市场价格	3,932,347.93	33.09	3,706,898.05	82.00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格	19,506,618.47	36.58	43,065,874.20	40.00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半成品	市场价格	28,642,743.42	24.73		

(2) 关联托管情况

本公司作为受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四川汉龙（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矿产资源	2012年10月1日	2017年9月30日	托管单位实现收益扣除支付委托方约定每年固定净利润	1,636,618.93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9,000 万元	2013/08/05	2014/08/05	是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1,200 万元	2014/03/07	2015/03/06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39,680,254.06		153,518.04	
合计	39,680,254.06		153,518.04	
其他应收款: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	29,205,525.98		29,205,525.98	
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9,644,601.96		10,750,310.05	
合计	38,850,127.94		39,955,836.03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8,610,330.05	2,079,126.56
四川永祥股份有限公司	464,687.60	
合计	9,075,017.65	2,079,126.56

十、股份支付

无。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为山西太原中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房产”)担保事项

2007 年 4 月 4 日、5 日、6 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向中保房产分三次累计发放 25,000,000.00 元银行贷款, 本公司以及邢拴林等 3 名自然人就该贷款共同

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还款期限届满时，中保房产只偿还了贷款本金，未能偿还该贷款的银行利息 2,863,940.67 元。

2008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中保房产在交通银行太原分行 25,000,000.00 元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 200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09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以及太原中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太原中保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邢拴林、邢润英、张丽峰为该贷款提供担保。贷款到期时，中保房产未按期归还，本息合计 29,586,643.75 元。

2011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应诉通知书，原告交通银行太原分行要求第一被告中保房产、本公司以及其他连带责任保证人连带清偿上述贷款及利息共计 32,450,584.42 元。

2012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上述案件的传票。2 月 2 日，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本公司到庭参加审理，而中保房产及其他相关被告均未到庭。本公司聘请的律师通过庭审了解到，债务人中保房产与太原中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太原中保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保证人邢拴林；保证人邢润英、张丽峰均为邢拴林的直系亲属；在当日的庭审中，另有涉及中保房产的借款纠纷案件数起，原告均为交通银行山西分行。

鉴于中保房产目前经营状况不佳、偿债能力较差且涉及多起诉讼，关联保证人较本公司偿债能力弱、企业信用度低的情况，本公司被法院强制执行的可能性最大，本公司对上述或有事项按 90% 预计负债，金额为 29,205,525.98 元。

(2) 解除为山西发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鑫集团”)担保事项

2011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支行（以下简称为“建行天津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为发鑫集团与建设银行天津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1-014 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人民币 6,800.00 万元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建行天津支行支付的其他款项、建行天津支行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保证方式为连带保证责任。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经过调查了解到，发鑫集团除上述贷款外，在建行天津支行有一笔人民币 5,50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银行抵押贷款，在农信社有一笔人民币 6,100.00 万元的互保贷款。其中，建行天津支行贷款中 2,500.00 万元已于 2011 年 11 月 20 日到期，至今仍未偿还，上述 6,800.00 万元贷款于 2012 年 5 月 30 日到期，亦无能力偿还。

鉴于发鑫集团资金紧张，经营状况不佳，偿债能力不足的情况，本公司履行上述保证责任的可能性较大，本公司已于 2012 年度按上述贷款本金 6,800.00 万元之 50% 预计负债。

2013 年 7 月 6 日,从共管账户中向建行河津支行支付借款本金 67,965,749.56 元。2013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建行河津支行的《通知函》,建行河津支行确认:“上述合同项下的债务已全部结清。”

据此,公司在“2011-014-01”《保证合同》项下承担的保证担保义务已经全部履行完毕。

3、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十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财政部新发布或新修订的会计准则所产生的影响

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完整地规范了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企业应当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并依据适当的精算假设,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确定的公式将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外,该修订后准则还充实了关于短期薪酬会计处理规范,充实了关于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引入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完整地规范职工薪酬的会计处理。该准则的采用预计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②《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持续经营评价、正常经营周期、充实附注披露内容等方面进行了修订完善,并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作为强制性披露内容。该准则要求在利润表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应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划分为两类:A 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B 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本公司将根据该项修订后的准则,对财务报表列报进行变更。

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 年修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该准则建立了判断控制存在与否的单一模

型，规定对被投资方形成控制需要具备的三个要素为：**A**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B**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C**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此基础上，该准则对控制权的判断给出了较原准则更多的指引。根据该准则的规定，本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权时需运用重大判断。该准则的采用预计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④《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规范了对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的认定、分类及核算。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在其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该准则要求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共同经营则确认其资产（包括其对任何共同持有资产应享有的份额）、其负债（包括其对任何共同产生负债应承担的份额）、其收入（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应享有的份额）及其费用（包括其对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应承担的份额）。该准则的采用预计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⑤《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定义，明确了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根据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将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三个层次，并对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信息的披露作出了具体要求。但该准则并未改变其他会计准则对于哪些场合下应运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采用该准则将导致本公司修订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政策和程序，并在财务报表中对公允价值信息进行更广泛的披露。除此以外，采用该准则预计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项目的确认和计量产生重大影响。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收购和有信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的事项

2014 年 2 月 24 日，公司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乐山盛和”）与 Peaceful Art International Limited(下称“PAI”)签订《有关买卖和有信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Integral Materials Investment Limited）40%已发行股本的买卖协议》(下称“买卖协议”)，乐山盛和拟以 23,680 万元的价格购买 PAI 持有的和有信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和有信”）40%的股权。

和有信的加工生产实体，即和有信的全资子公司越南和有信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Integral Materials Investment Vietnam Co., Ltd）(下称“越南和有信”)地处越南。近期，因中越南海争端，给中国企业在越南投资带来了不确定性因素。

为维护各方合法权益，乐山盛和经与 PAI 及其股东充分协商，拟终止和有信股权投资交易，同意适用买卖协议第 5.1 条 C 款之约定解除买卖协议，并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签署了《解除<有关买卖和有信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Integral Materials Investment Limited)40%的已发行股本的买卖协议>协议书》（下称“《解除协议书》”），《解除协议书》已经生效。

截至《解除协议书》签订日，乐山盛和尚未向 PAI 支付任何收购价款。根据《解除协议书》的约定，买卖协议中除保密条款继续适用外，买卖协议项下各方的其他权利义务即告终止，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因此，乐山盛和终止收购和有信股权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筹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事项

盛和资源投资筹建华贵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贵人寿注册资本金初定为 10 亿元，定位为专业细分领域的保险公司。盛和资源此次拟出资 5000 万元，持有华贵人寿 5000 万股股份，占其股份总数的 5%。成立该公司需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该事项截至出具报告日，尚未得到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批准。

3、与阿拉弗拉签订《谅解备忘录》事项

公司与阿拉弗拉于 2013 年 9 月 9 日签订一份《谅解备忘录》，该备忘录旨在为促成双方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而提供一个谈判框架。双方将在备忘录所述的有效期限内(24 个月)，通过互利互惠的后续谈判促成一份具有实质性合作内容的框架协议的达成。《谅解备忘录》主要内容：公司适时对阿拉弗拉进行的诺兰项目可研工作结果进行评价，以便在确定性可研成功完成之后，公司可以参与出资共同完成诺兰项目的开发。

近期，阿拉弗拉委任公司子公司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其主要中国顾问，协调促进阿拉弗拉在中国进行可研优化工作，并协助完成诺兰项目的确定性可研。诺兰项目的可研优化工作通过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正在进行中。

截至本报告日，阿拉弗拉正在积极推进其所属的稀土矿山以及加工和稀土分离工厂的可行性研究等方面的工作。鉴于该可行性研究报告尚未完成，公司未就备忘录所述的相关合作事项与其签订任何有约束力的法律协议。

4、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8 日在上交所网站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将向宁波和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辽宁辽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巨星博润投资有限公司 3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数量总计为 35,000,000 股的 A 股，发行价格为 17.37 元/股，募集现金 60,79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尚未获批准。

5、发行短期融资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短期融资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宜，该股东大会决议仍在有效期内。至于发行时机需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策略及资金市场供求关系确定。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205,525.98	99.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42.92	0.01		
合 计	74,216,068.90	10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458,438.98	99.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046.00	0.15		
合 计	80,577,484.98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5,010,542.92	60.65	51,371,959.00	63.75
1 至 2 年	29,205,525.98	39.35	29,205,525.98	36.25
2 至 3 年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年以上				
合 计	74,216,068.90	100.00	80,577,484.98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子公司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205,525.98			预计负债形成
合 计	74,205,525.98			

②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应扣职工个人社保	10,542.92			不存在无法收回风险
合 计	10,542.92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000,000.00	1 年以内	60.64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29,205,525.98	1-2 年	39.35
职工个人部分社保	非关联方	10,542.92	1 年以内	0.01
合 计		74,216,068.90		100.00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000,000.00	60.64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29,205,525.98	39.35
合 计		74,205,525.98	99.99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2,268,355,687.53	27,000,000.00		2,295,355,687.53
对合营企业投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2,268,355,687.53	27,000,000.00		2,295,355,687.53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00,355,687.53	2,200,355,687.53		2,200,355,687.53
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	18,000,000.00	27,000,000.00	45,000,000.00
合 计		2,295,355,687.53	2,268,355,687.53	27,000,000.00	2,295,355,687.53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99.9999	99.9999				
盛和资源德昌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盛康宁上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90.00				
合 计						

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04,919.85	-4,192,785.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239.37	1,471.81
无形资产摊销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4,669.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0,930.36	-160,348,735.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95,196.07	-8,631,284.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3,806.91	-173,416,002.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284,183.79	20,512,339.6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7,711,048.70	193,224,2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26,864.91	-172,711,860.35

4、反向购买

（1）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项 目	公允价值	确定公允价值方法	原账面价值	备注
资产：				注*
货币资金	193,224,200.00	成本法	193,224,200.00	
其他应收款	63,205,525.98	成本法	63,205,525.98	
负债：				
其他应付款	16,100,000.00	成本法	16,100,000.00	

项 目	公允价值	确定公允价值方法	原账面价值	备注
应交税费	10,143,282.58	成本法	10,143,282.58	
预计负债	63,205,525.98	成本法	63,205,525.98	

(2) 反向购买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项 目	反向购买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备 注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200,355,687.53	注*

注：长期股权投资金额按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2]第 46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以 2012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拟购买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20,035.79 万元，实际购买其 99.9999%。太工天成向乐山盛和全体股东即综合研究所、巨星集团、地矿公司、有色投资、荣盛投资、王全根、崔宇红、蔺尚举、戚涛、朱云先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乐山盛和 99.9999% 的股权。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85,669.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8,715.80	34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6,710.35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5,443.35	418,147.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89,107.25	758,147.09
所得税影响额	-164,031.94	141,682.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4,931.96	36,496.43
合 计	139,856.65	579,967.9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0%	0.0198	0.019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9%	0.0195	0.0195

注：（1）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61,693.39 / (1,061,941,853.07 + 7,461,693.39 \div 2 + 325,722.89 \div 2)) * 100\% = 0.70\%$

（2）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21,836.74 / (1,061,941,853.07 + 7,461,693.39 \div 2 + 325,722.89 \div 2)) * 100\% = 0.69\%$

（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44。

3、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 应收票据：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54,333,333.50 元，比期初数 145,831,890.50 元减少 62.74%，其主要原因是：期初票据本期已到期进行承兑，而本期收到的票据较少。

(2) 存货：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635,048,910.10 元，比期初数 284,746,867.12 元增加 123.0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稀土氧化物、稀有金属价格连续下降，公司看好稀土行业的前景，大量采购稀土氧化物、稀有金属导致存货大幅增加。

(3) 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69,819,719.08 元，比期初数 24,189,158.59 元增加 188.6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联营企业中铝四川稀土有限公司、苏州天索投资有限公司所致，详见附注七、7。

(4) 在建工程：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36,299,059.76 元，比期初数 13,265,109.57 元增加 173.64%，其主要原因是：高效催化剂项目本期增加约 1860 万元，目前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5) 长期待摊费用：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052,881.91 元，比期初数 284,131.96 元增加 270.5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租用的办公室的装修费用记入长期待摊费用。

(6) 短期借款：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90,000,000.00 元，比期初数 40,000,000.00 元增加 375.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乐山盛和因生产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借入流动资金。

(7) 应付账款：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48,008,532.31 元，比期初数 32,149,128.33 元增加 49.3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采购存货较多，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8) 预收款项：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17,000.00 元，比期初数 3,146,192.03 元减少 99.46%，其主要原因是：期初预收款项本期已转为营业收入。

(9) 应交税费：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6,851,201.41 元，比期初数 10,171,631.42 元减少 167.3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大量采购存货，增值税进项税额大幅增加，导致应交税费减少。

(10) 长期借款：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数为 0.00 元，比期初数 10,000,000.00 元减少 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期末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 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500,049,571.85 元，比上年同期数 377,087,819.10 元增加 32.6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乐山盛和外购稀土氧化物销售量增加，导致收入增加。

(2) 营业成本：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440,303,425.31 元，比上年同期数

322,056,114.79 元增加 36.72%，其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3) 营业税金及附加：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7,288,981.83 元，比上年同期数 5,537,676.97 元增加 31.63%，其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4) 销售费用：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5,124,115.47 元，比上年同期数 3,416,721.04 元增加 49.97%，其主要原因是：运费和代理费增加。

(5) 管理费用：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7,563,507.30 元，比上年同期数 12,934,668.76 元增加 35.79%，其主要原因是：2013 年 12 月本公司设立了子公司盛康宁，本期发生了办公室租金等其他费用，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6) 财务费用：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6,400,441.83 元，比上年同期数 -163,108.05 元增加了 6,563,549.88 元，其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7) 资产减值损失：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6,164,085.00 元，比上年同期数 2,745,157.64 元增加 124.5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存货计提了较多跌价准备。

(8) 营业外支出：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223,096.88 元，比上年同期数 206,452.91 元增加 492.4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支付了赔偿金。因上期对比基数很小，导致变动幅度大幅上升。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568,711,310.07 元，比上年同期数 365,560,179.70 元增加 55.57%，其主要原因是：销售增加，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减少。

(2) 收到的税费返还：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51,612.28 元，比上年同期数 329,605.00 元减少 84.3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出口较少。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629,070.13 元，比上年同期数 12,845,583.74 元减少 87.3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减少、利息收入减少。

(4) 支付的各项税费：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21,339,465.80 元，比上年同期数 37,258,681.90 元减少 42.7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大量采购存货，可抵扣的进项税增加，减少了应付税款。

(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31,472,314.57 元，比上年同期数 63,511,356.18 元减少 50.45%，其主要原因是：支付的往来款减少。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27,197,655.76 元，比上年同期数 4,976,487.60 元增加 446.5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高效催化剂项目支付较多资金。

(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190,000,000.00 元，比上年

同期数 143,000,000.00 元增加 32.87%，其主要原因是：上期借入的银行借款已归还，本期因生产需要向银行借入资金。

（8）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0.00 元，比上年同期数 6,500,000.00 元减少 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未发生类似业务。

（9）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40,00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数 18,080,000.00 元增加 121.24%，其主要原因是：归还了部分借款。

（10）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2014 年 1-6 月发生数为 6,109,076.67 元，比上年同期数 1,672,466.16 元增加 265.2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较上期有所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29 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胡泽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光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兰田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胡泽松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29 日